

扬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简讯

扬州市建筑安全监察站
地址：扬州市维扬路 423-8 号
邮政编码：225002
电话（传真）：82987296
QQ 群号：136802644（平安建设）

2012 年 第 1 期
总第七十八期
2012 年 1 月 31 日

目 录

- ◇ 市区一月份安全受监基本情况
- ◇ 安全监督
- ◇ 安全信息
- ◇ 市县动态
- ◇ 安全文化
- ◇ 廉政文化

【市区一月份安全受监基本情况】

监管量	房建工程			市政工程		备注
	标段数（个）	面积（万m ² ）	造价（亿元）	标段数（个）	造价（亿元）	
当月报监	8	29.2	5.94	3	0.084	
目前在建	160	561.48	93.44	43	22.5	

【安全监督】

（一）市安监站开展春节前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为做好今冬明春和春节期间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重大事故的发生，从1月5日到1月17日，市安监站按照《关于做好冬季与“两节”期间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在企业自查基础上，开展了春节前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共检查64个工程项目。特别加强了对隧道工程、机场工程、拆迁安置房和政府保障性住房的检查力度。重点检查了项目部防滑、防冻、防火、防中毒、防坍塌“五防”工作的落实情况，起重设备、临时用电、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管理情况以及值班制度、应急保障等。

通过检查发现，各相关责任单位对建筑施工安全高度重视，安全总体受控，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如脚手架安全网张挂不到位，连墙件偏少；材料堆放杂乱，消防器材配备不足；三级配电不到位，宿舍用电私拉乱接，保护接零不到位等。针对存在的问题，市安监站及时下发了监督意见书和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相关责任单位立即整改，消除安全隐患。同时，强化春节放假期间安全管理，确保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二）省住建厅发出通知，加强建筑安全生产责任追究

为进一步加大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实现“减少一般事故、控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的目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省住建厅下发了《关于加强全省建筑安全生产责任追究若干意见的通知》（苏建质安〔2011〕847号），对全省建筑安全生产责任追究，提出意见。

一、**建筑施工企业**在一个考核年度内发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依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对其**责任人**（包括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三类人员”）的安全生产合格证作出如下处理：

- 1、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死亡1-2人的，暂扣其1年安全生产合格证；
- 2、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死亡3-5人的，暂扣其2年安全生产合格证；死亡6-9人的，

暂扣其 3 年安全生产合格证。

以上所述责任人（企业法定代表人除外）在安全生产合格证暂扣期内，不得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期满后须参加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的“三类人员”重新考核，合格后方可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

3、发生重或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注销其安全生产合格证，并终生不得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

以上所述责任人安全生产合格证暂扣起始时间或注销时间自事故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计算。

二、**监理企业**在一个考核年度内所监理的工程项目发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依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的规定，对其**责任人**（包括总监理工程师和专业监理工程师）分别作出如下处理：

1、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死亡 1-2 人的，暂扣其 1 年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2、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死亡 3-5 人的，暂扣其 2 年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死亡 6-9 人的，暂扣其 3 年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以上所述责任人在注册监理工程师（包括江苏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暂扣期内，不得从事工程监理工作，期满后须参加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的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后方可重新从事工程监理工作；

3、发生重或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报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销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终生不得从事工程建设监理工作。

以上所述责任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包括江苏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暂扣起始时间或注销时间自事故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计算。

三、**省外建筑施工、监理企业**在我省承接工程施工、监理过程中，发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对建筑施工、监理企业**进省备案**做出如下处理：

1、在一年内发生 2 起或 2 年内发生 2 起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3 年内暂停办理进省备案手续；

2、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的，3 年内暂停办理进省备案手续；

3、发生重或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永久不得办理进省备案手续。

以上处罚起始时间自事故发生次日起计算。

四、**建筑施工、监理企业**发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证机关应当依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对其**资质**采取如下措施：

1、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自安全生产许可证最后一次恢复之日起算，在 1 年内不得增加资质类别及资质升级；

2、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自安全生产许可证最后一次恢复之日起算，在 2 年内不得增加资质类别及资质升级；

3、发生重或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自安全生产许可证处罚之日起，降低建筑施工、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或吊销资质证书。

五、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实施监管过程中，发现建筑施工企业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应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建质[2008]121号）的有关规定，对建筑施工企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六、在建工程项目发生一般及以上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认为建筑施工企业责任，各级招投标部门应立即停止有责任的**总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参加招投标的资格**。

如需恢复招投标资格，则须经有权单位恢复其安全生产许可证后，招投标部门才能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招投标资格审查。

七、凡在建设过程中发生 1 起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工程项目**，一律**取消**在本考核年度内各级各类优质工程奖、“文明工地”、“平安工地”、“绿色工地”、“标准化示范工地”、“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等**参评资格**。

八、凡在辖区内，发生重特大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事故的，**取消该地区**在本考核年度内“建筑强县”、“建筑强市”、“建筑之乡”等称号的**参评资格**。

凡发生一般及以上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事故的**企业**，**取消**本考核年度内“百强企业”称号的**参评资格**。

九、各级各类行业协会（或社会团体），在组织企业和个人参加各级各类单项或综合性荣誉称号评比时，应报同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得到在本考核年度内该企业或个人安全生产无事故记录的书面确认。

主要包括：先进（或优秀）单位、先进（或优秀）个人、优秀企业家、优秀承包商等。

十、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实施工程项目检查时，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除通报批评建筑施工企业外，取消其在本考核年度内“文明工地”、“平安工地”、“绿色工地”、“标准化示范工地”、“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等参评资格。同时**取消该项目管理人员**在本考核年度内**各类先进评比资格**。

- 1、未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的；
- 2、未按有关规定配备安全员的；
- 3、“三类人员”无证上岗、顶岗的；
- 4、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顶岗的；
- 5、项目经理无证上岗、脱岗以及顶岗的；

6、未执行《关于印发《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09〕87号文）规定的。

十一、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实施工程项目检查时，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除通报批评**监理企业**外，**取消其**在本考核年度内“示范监理企业”、“优秀监理企业”、“示范监理项目”参评资格。同时取消该项目监理人员在本考核年度内**各类先进评比资格**。

- 1、对未履行基本建设程序的行为不予制止的；
- 2、未按有关规定配备监理人员的；
- 3、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专业监理工程师无证上岗、脱岗、顶岗的；
- 4、未按有关规定编制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监理实施细则的；
- 5、未建立监理安全台账的。

十二、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安全生产监管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本考核年度内不得评为单项或综合性的先进单位，并取消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安全生产监管机构负责人以及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受监项目的监督员等在考核年度内各类评优、评奖资格。

- 1、考核年度内建筑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突破上级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控制指标的；
- 2、考核年度内发生较大及以上等级建筑生产安全事故的；
- 3、考核年度内有渎职行为的。

十三、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单位在一年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在本考核年度内安全生产各类评优、评奖资格，并在全省范围内通报批评。

- 1、一年内上报事故快报2次及以上不及时的；
- 2、一年内1次不按要求参加全省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或事故统计核对会议的；
- 3、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下发的关于安全生产管理的各类文件，一年内发生2次不按照文件要求传达基层的。
- 4、一年内发生2次不按文件规定时间上报安全生产工作总结的，主要包括时段性、阶段性、实击性以及年终工作总结等。

《通知》要求，要依据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结果和安全事故中单位或个人应承担的责任，要坚持实事求是、全面衡量、促进安全生产工作的原则进行考核。

（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发布

根据2011年12月7日住建部关于发布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的公告，《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为行业标准，现已批准，编号为JGJ59-2011，自2012年7月1日起实施。其中，第4.0.1、5.0.3条为强制性条文，必须严格执行。原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同时废止。

【安全信息】

（一）国务院召开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

国务院于1月13日在北京召开了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张德江在会上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为本，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总要求，以进一步减少事故总量、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工作目标，切实把各项责任落实到位，把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全力以赴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全面促进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以安全生产的新成效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张德江强调，2012年要深入扎实开展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年”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重点抓好“一树立、三坚持、三强化”。

“一个树立”：牢固树立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理念，着力凝聚共识，推动实施安全发展战略。

“三个坚持”：一要坚持预防为主，着力排查治理隐患，深化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整治；二要坚持落实责任，着力强化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加强政府安全监管；三要坚持依法治理，着力打击非法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生产经营建设秩序。

“三个强化”：一要强化科技支撑，着力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二要强化应急处置，着力加强队伍和装备建设，进一步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三要强化基础建设，着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搞好安全培训工作。

张德江要求，要强化基础建设，制定完善安全标准规范，加强职业安全培训，健全安全监管体系，打造一支作风扎实、业务精通、严格执法、廉洁奉公的安全监管监察队伍。

（二）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月14日至15日，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务院安委会主任张德江，亲切接见了与会受到表彰的全国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系统先进代表，并发表重要讲话，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全国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系统的同志表示亲切慰问和崇高敬意。他指出，安全监管监察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搞好安全生产工作，要坚定“一个信念”，即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指导和加强安全监管监察工作；树立“三个理念”，即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信念；提高“三个能力”，即监管监察、事故处置、宣传教育的能力；守住“一条底线”，即坚持清正廉洁、干净干事。他勉励大家要切实加强春运和“两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再接再厉，把2012年的安全生产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以更好的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国务院副秘书长肖亚庆出席接见仪式。

在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党组书记、局长骆琳作了题为《认真学习全面贯彻国务院〈意见〉精神扎实工作全力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工作报告。骆琳指出，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经过各部门、各地区和各单位共同努力，2011年全国安全生产继续保持了总体稳定、持续好转的发展态势，总体上实现了“十二五”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良好开局。一是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全年各类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减少15655起、3980人，下降4.3%和5%。其中，工矿商贸领域事故死亡人数首次降到1万人以下，其中煤矿事故死亡人数首次降到2000人以下。二是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取得明显成效。全国较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5.7%和5.9%，重特大事故同比分别下降15.3%和22.6%，其中特别重大事故同比分别下降63.6%和61.2%。三是反映安全发展水平的各项主要指标进一步趋好。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工矿商贸十万就业人员事故死亡率、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煤矿百万吨死亡率同比分别下降13.9%、11.7%、12.5%、24.7%。四是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状况普遍改善。煤矿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4.4%和18.9%，金属与非金属矿山下降13.7%和16.6%，烟花爆竹分别下降12.9%和22.6%，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冶金机械建材、道路交通、水上交通、火灾、农业机械、渔业船舶等事故同比均有一定幅度下降。五是大部分地区安全生产形势比较稳定。六是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实施情况良好。

骆琳强调，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进展和明显成效，但与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事故总量仍然较大，重特大事故时有发生，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2012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也是认真贯彻实施国务院《意见》和《通知》，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关键之年。要坚持以人为本，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总要求，以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为载体，以进一步减少事故总量、有效防范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张德江副总理在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上和接见安全监管监察系统先进代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一个树立、三个坚持、三个强化”，在加大各项责任和政策措施落实力度上狠下功夫。

骆琳要求，要加强职业危害防治，着力落实监管职责，把职业卫生工作纳入依法进行的轨道；要加强安监队伍建设，着力深化创先争优活动，提升监管监察能力。

会议隆重表彰了全国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及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奖、安全生产科技成果奖获得者。

（三）住建部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以下简称《意见》）精神，进一步提高建筑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住建部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

的通知》(建质[2012]6号)。

《通知》要求，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事关党和政府形象。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是对安全生产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是解决安全生产问题的根本途径，是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必然要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认清形势，充分认识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自觉性和坚定性，努力推进建筑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促进建筑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通知》提出了不断完善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政策措施，一要加强安全生产法制建设；二要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三要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四要严肃认真查处安全事故；五要严肃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六要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七要注重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八要加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九要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

《通知》要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把学习宣传贯彻《意见》，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建筑安全生产工作的首要任务，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实施。认真研究和积极宣传《意见》精神，全面把握《意见》基本原则和丰富内涵，增强贯彻落实《意见》的自觉性。紧密联系实际，结合本地区建筑安全生产工作的情况及特点，抓紧制定贯彻落实《意见》的具体工作措施。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进一步增强主动性和前瞻性，统筹安排好建筑安全生产各方面工作，更好地推动建筑行业的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建筑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好转。

(四) 省住建厅下发《2012年全省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为扎实做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省住建厅下发了《2012年全省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2012年，全省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总体思路是：健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机制，落实质量安全生产责任，严肃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管理，建立质量安全联动监管工作机制；构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防范体系，防范和遏制重大事故发生；开展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治理，落实工程现场质量安全措施；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推广绿色施工管理，全力打造政府放心、百姓满意工程。

【市县动态】

邗江区开展春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

为切实抓好春节前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春节期间的安全稳定，1月16日—19日，邗江区城乡建设局在全区范围内对在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在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组织开展了春节前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督查。要求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切实负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冬季建筑安全生产管理，坚决排除安全事故隐患，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并落实值班工作制度。

【安全文化】

中国安全文化诞生的历史背景

安全是伴随着人类的生活及生产活动而产生的。人类从远古时代就在解决生活及生产中的安全问题。从文化溯源的角度可以将其起源追溯到远古时代人类的防灾害活动。但是安全工程作为一门学科提出来，是本世纪 60 年代的事，60 年代才在少数发达国家的大学中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因此，严格的说安全成为一种文化是工业社会发展的产物。

我国安全文化产生的背景有以下三个：

(1) 现代工业社会生活的特点。由现代科学技术构造的现代社会生活（家庭及办公）特点是：技术含量越来越高，机器及物质的品种越来越多，生活及办公室越来越密集化和高层化，人造环境越来越复杂，交通越来越拥挤和城市规模越来越大等。在提高了生活和办公效能的同时也不断发生前所未有的巨大灾害。这样一个社会中的安全问题已不再是手工业时代的安全常识所能解决的，而是需要复杂的现代技术，这就要求公民具有现代安全科学知识、安全价值和安全生产行为能力。

(2) 现代工业生产的特点。现代工业生产更是技术复杂、大能量、集约化、高速度的过程，一个液氨罐贮量可达 5000m³，一个发电厂的控制台有上百个仪表，一个中等企业有上千名员工，现代工业一旦发生事故损失极大，而现代工业设备又非常复杂，生产、运输及贮存都具有很强的技术性，需要多部门、多工种准确地配合，需要高度的责任心和组织纪律、就这要求企业全体人员都具有高度的现代生产安全文化素质，具有现代安全价值观和行为准则。

(3) 随着工业社会的发展，企业管理的方法由单纯的制度管理进入了企业文化管理的时代，即以企业整体的经营文化品格来统一企业的经营管理行为。安全文化是企业整体文化的一部分，是企业生产安全管理现代化的主要特征之一。我国安全生产的形势始终不稳定，不断出现事故突发、火灾造成的严重局面，总结我国几十年安全管理的经验可以看出，传统的单纯依靠行政方法的安全管理不能适应工业社会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营造实现生产的价值与实现人的价值相统一的安全文化是企业建设现代安全管理机制的基础。

【廉政文化】

廉政格言警句（治家篇）

- 1、廉者知足心常惬，无欲无求品自高。
- 2、夫妻本是同林鸟，大祸临头别想逃。惟有妻廉夫祸少，天伦之乐永逍遥。
- 3、不给别人一点送礼的原由，不给自己半点腐败的念头，为了您的家庭幸福，请廉政从政。

4、珍惜自由与家庭，注重形象和自尊。

5、正解为官之道，深谙清廉之理。